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112 年度預算案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編

財團法人榮民榮譽基金會

目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總說明

(一)概況.....	第 1	頁
(二)工作計畫或方針	第 1-2	頁
(三)本年度預算概要	第 2-3	頁
(四)前年度及上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 述.....	第 3-5	頁
(五)其他	第 6	頁

二、主要表

(一)收支營運預計表.....	第 7	頁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第 8	頁
(三)淨值變動預計表.....	第 9	頁

三、明細表

(一)收入明細表	第 10	頁
(二)支出明細表	第 11-14	頁
(三)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第 15	頁
(四)轉投資明細表	第 16	頁

四、參考表

(一)資產負債預計表	第 17	頁
(二)員工人數彙計表	第 18	頁
(三)用人費用彙計表	第 19	頁
(四)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第 20	頁

五、附錄:董事長及秘書長簡歷

總 說 明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壹、概況

一、設立依據：

依據「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68 條第 4 項設立。

二、設立目的：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以下簡稱基金會)係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68 條第 4 項規定：85 年 9 月 18 日修正生效前，大陸地區人民未於第 66 條所定期限內完成繼承之遺產，由主管機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以下簡稱輔導會)逕行捐助設置，據以辦理如下之四項主要業務：(一)大陸地區繼承人申請遺產核發事項。(二)榮民重大災害救助事項。(三)清寒榮民子女教育獎學金及就學補助事項。(四)其他有關榮民、榮眷福利及服務補助事項。一則以讓大陸地區合法繼承人，得以申請核發應得之遺產；一則以基金孳息，用為榮民(眷)重大意外災害救助及清寒榮民子女教育獎助等福利服務事項，嘉惠榮民及榮眷。

三、組織概況：

依基金會捐助暨組織章程第 7 條規定，基金會設董事會，置董事 15 人，除輔導會指派簡任級主管以上人員 2 人為當然董事外，餘由輔導會就下列人員遴聘(派)之：具榮民身分之代表 6 人；行政院外交國防法務處、國防部、內政部、財政部、大陸委員會、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各推薦代表 1 人；學者專家 1 人。基金會置監察人 5 人，除輔導會會計處處長為當然監察人外，餘由輔導會就下列人員遴聘(派)之：具榮民身分之代表 2 人；法務部、行政院主計總處各推薦代表 1 人。基金會置秘書長、副秘書長各 1 人，由輔導會會同國防部推薦，經董事會同意後聘任之。基金會置業務人員若干，由秘書長提請董事長聘任之。

貳、工作計畫或方針

本年度工作方針為持續辦理「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68 條所賦予之主要業務，並依捐助暨組織章程所訂工作項目，訂定本年度工作計畫說明如後：

一、遺產核發：

基金會成立初衷為執行遺產核發工作，用以保障亡故榮民及現役軍人大陸地區繼承人之權益。遺產核發申請須由大陸地區繼承人委託臺灣代理人辦理，繼承人身分經證實無訛，並完成相關程序後即由代理人代領轉交。本年度將持續執行，預估申領核發案 1 件，計需 10 萬元。

二、清寒榮民子女就學補助暨獎學金：

- (一) 發給大專以上未支領退休俸榮民等子女就學補助，每人每學期給與標準，公立大學 8 千元、私立大學 1 萬元，預估全年 2 學期，共計核發 5,400 人次，計需 4,976 萬元。
- (二) 菁英圓夢計畫：為鼓勵清寒（未支領退休俸等或支領金額未超過新臺幣 3 萬 8,990 元，且經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核定之最近一年度綜合所得總額未超過 114 萬元）榮民子女努力向學，立足台灣，走向世界，針對就讀國內高中、大學，並申請獲得國外一流學府入學資格者，給予一次性專案補助，期能減輕渠等於國外求學期間之生活壓力，專注於學習，並順利完成學業。每年評選 1 次，高中及大學共計 3 名，每名 40 萬元；碩、博士共計 4 名，每名 50 萬元，計需 320 萬元。
- (三) 發給榮民未支領政府教育補助及軍人因公戰訓殞命等之品學兼優子女獎學金，以鼓勵向學，凡符合條件之申請人，得檢具相關證明文件逕洽各地榮民服務處申辦，基金會審查合格者即予核發，給與標準為大學生 1 萬 2 千元、研究生 1 萬 5 千元，核發名額博士生 25 名、碩士生 75 名、大學生 200 名，共計 300 名，計需 390 萬元。

三、重大災害及意外事故救助：

凡榮民或榮眷遭遇重大災害或意外事故，導致亡故或造成重度身心障礙者，均給予救助紓困。核發標準：榮民本人、父母、配偶或子女，發放救助金 3 萬元；就養榮民遺眷、子女，發放救助金 5 萬元；屬低收入戶者，發放救助金 6 萬元。凡符合申請條件者，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向各地榮民服務處申辦。本年度預估核發 155 人次（149 人次*3 萬元、3 人次*5 萬元、3 人次*6 萬元），合計 480 萬元。

四、遵照財團法人法規範，本基金會當年度預（決）算、財務收支及資產負債狀況、接受捐贈及支付獎助名單等，均公布於基金會網頁，供社會大眾查閱；另為提升基金運用效能，擴大服務範圍，視年度收支情況，適當調整獎補助額度及人數，以實質嘉惠榮民（眷）。

五、因本基金會財產總額超過 1 億元，爰依「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 2 條第 1 項第 10 款規定，委託經財政部核准為稅務代理人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為財務報表及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之查核簽證。

參、本年度預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概況：

- (一) 本年度受贈收入 4,770 萬元，較上年度增列 680 萬元。
- (二) 本基金會係輔導會將亡故榮民遺產捐助所成立，估判本年度可收入 1,000 萬元，且性質屬基金，須於次年向臺北地方法院變更增加基金

數額登記，不列收入。

- (三) 本年度其他業務收入 1,200 萬元，係不動產標售淨利，較上年度增列 400 萬元。
- (四) 本年度財務收入 3,311 萬 3 千元，其中，利息收入 2,681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 921 萬 3 千元，係配合中央銀行貨幣政策，各銀行定存利率調升，並靈活資金調度，擇優利率之行庫存儲定期存款所致；租賃收入 630 萬元，與上年度預算數同。
- (五) 本年度其他業務外收入 380 萬元，係投資欣林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等獲益，較上年度增列 80 萬元。
- (六) 本年度勞務成本 959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 98 萬 7 千元，係按政府公務人員 111 年度調薪比率計列，員工薪資、獎金、保險費及退休撫卹等均相對增加所致。
- (七) 本年度管理費用 173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增列 12 萬 7 千元，主要係折舊費用增列 10 萬 2 千元所致。
- (八) 本年度其他業務支出 8,006 萬元，較上年度減列 690 萬元，主要係就學補助減列 360 萬元及榮民文化推廣減列 280 萬元所致。
- (九) 本年度財務費用 80 萬元，較上年度增列 5 萬元，係租賃房屋所需地價稅、房屋稅、折舊、修繕費、分攤大樓管理費及水電費增加所致。
- (十) 本年度其他業務外支出 135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減列 12 萬 8 千元，主要係董監事會減列 8 萬元所致。
- (十一) 所得稅費用 300 萬元，較上年度增列 250 萬元，係不動產標售土地增值稅改列所得稅費用所致。
- (十二)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6 萬 4 千元。

二、現金流量概況：

- (一)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7 萬 6 千元，係收支賸餘、房屋折舊及應付帳款等。
- (二)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00 萬元，係標售亡故榮民遺產變價之捐助。
- (三)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1,087 萬 6 千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2 億 6,462 萬 1 千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2 億 5,374 萬 5 千元增加之數。

三、淨值變動概況：

本年度期初淨值 23 億 9,990 萬元，本年度賸餘 6 萬 4 千元，加計本年度捐助基金(待轉法定基金)1,000 萬元，期末淨值為 24 億 996 萬 4 千元。

肆、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成果概述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及成果概述：

(一) 決算結果：

1. 受贈收入決算數 2,617 萬元，較預算數 4,120 萬元，減少 1,503 萬元，約 36.48%，主要係基金會近年強化宣傳作為，積極參與各地榮服處、榮家、單身退舍及榮民醫院訪慰活動，並拍攝榮民（眷）相關「微電影」，透過電視、網路、報刊等媒體，逐漸吸引社會善心人士捐款，惟早期榮民伯伯凋零速度快，大額捐贈減少所致。
2. 其他業務收入決算數 1,729 萬 1 千元，係不動產拍賣淨利，較預算數 650 萬元，增加 1,079 萬 1 千元，約 166.02%，因積極辦理不動產標售，脫標率較高，致收入增加。
3. 財務收入決算數 2,481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2,310 萬元，增加 171 萬 1 千元，約 7.41%，因靈活資金調度並擇優利率之行庫存儲定存所致。
4. 其他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477 萬元，較預算數 240 萬元，增加 237 萬元，約 98.74%，係投資欣林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等獲益增加所致。
5. 勞務成本決算數 837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 723 萬 5 千元，增加 113 萬 8 千元，約 15.73%，係支付前專任人員老年給付及退休金差額所致。
6. 管理費用決算數 191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 169 萬 4 千元，增加 21 萬 7 千元，約 12.82%，係辦理會所公文櫃整修及折舊費用增加所致。
7. 其他業務支出決算數 9,119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 8,595 萬元，增加 524 萬 2 千元，約 6.10%，主要係製作國旗口罩分送各地榮家、榮服處及退伍軍人團體，及提升與各地眷村文化組織合作項目及金額所致。
8. 財務費用決算數 86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50 萬元，增加 36 萬 6 千元，約 73.11%，係將不動產活化，以創造收益，認列相關租賃成本所致。
9. 其他業務外支出決算數 301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 170 萬 6 千元，增加 130 萬 8 千元，約 76.68%，主要係補繳營業稅所致。
10. 營業所得稅決算數 328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80 萬元，增加 248 萬 6 千元，約 310.70%，係營業所得稅增加所致。
11.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短絀 3,560 萬元。

(二) 計畫執行成果概述：

1. 預計核發亡故軍人及榮民遺產 1—2 件，實際核發資格符合者 0 件。
2. 預計救助重大災害死亡及重傷成殘者 139 人次，實際核發 196 人次。
3. 預計核發清寒子女獎學金 300 名，實際核發獎學金 300 名；預計核發大專以上清寒榮民子女就學補助 5,900 人次，實際核發 5,503 人次；預計「菁英圓夢計畫」國外就學補助 7 人次，實際核發 12 人次。
4. 預計拍攝榮民（眷）相關微電影 3 部，實際拍攝 3 部。
5. 辦理榮民文化推廣各項重要工作如下：
 - (1) 預計拍攝榮民（眷）相關微電影 3 部，實際拍攝 3 部。

- (2)與世新大學合作出版韓戰反共義士口述歷史專書。
- (3)辦理「榮民文化主題碩博士論文獎勵及補助案」，核發研究補助博士論文1位、碩士論文1位；核發碩士學位論文獎勵3位，合計5位。
- (4)與各地眷村、文化組織合作案，計有臺南文化資產關懷志工協會(臺南眷村文化人才培育計畫)、添丁製片股份有限公司(食譜時譜紀錄片拍攝計畫)、壞壞設計工作室(空軍三重一村人才培訓與繪本出版計畫)、臺灣樂屋文化協會(新竹眷村飲食文化圖書出版)、瀛海文化工作室(左營眷村歷史影像與回味紀錄片拍攝)、高雄國軍眷村文化發展協會(左營眷村歷史記憶和實現影像徵集與導覽手冊出版)、全國眷村文化保存聯盟(眷村裡的文學紀錄片)、沉默老兵電影公司(國造計畫影像拍攝企劃)等8個民間眷村文化組織。
- (5)與桃園市文化局共同推動「中華民國眷村資源中心合作案」。
- (6)與文化部共同推動「榮民與眷村主題文化記憶資料徵集及數位公共化導入國家文化記憶庫計畫合作案」。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截至111年6月30日止)

- (一)受贈收入執行數2,704萬6千元，較上半年預計數2,045萬元，增加659萬6千元，係大額捐贈增加所致。
- (二)其他業務收入執行數1,422萬4千元，較上半年預計數400萬元，增加1,022萬4千元，係上半年亡故榮民不動產拍賣決標數增加所致。
- (三)財務收入執行數1,294萬7千元，較上半年預計數1,195萬元，增加99萬7千元，主要係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四)其他業務外收入執行數178萬6千元，較上半年預計數150萬元，增加28萬6千元，係投資獲益增加所致。
- (五)勞務成本執行數466萬2千元，較上半年預計數430萬3千元，增加35萬9千元，主要係配合政府公務人員調薪所致。
- (六)管理費用執行數37萬1千元，較上半年預計數80萬6千元，減少43萬5千元，主要係折舊費用應於年底認列所致。
- (七)其他業務支出執行數4,136萬6千元，較上半年預計數4,348萬元，減少211萬4千元，主要係就學補助申請及發放人數減少所致。
- (八)財務費用執行數48萬元，較上半年預計數37萬5千元，增加10萬5千元，係華欣大樓局部整修致租賃費用增加所致。
- (九)其他業務外支出執行數67萬4千元，較上半年預計數74萬3千元，減少6萬9千元，主要係會計師簽證費用尚未支付所致。
- (十)營業所得稅執行數52萬3千元，較上半年預計數25萬元，增加27萬3千元，係上半年營業所得增加所致。
- (十一)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792萬7千元。

伍、其他

一、本基金會為公益性質財團法人，各項計畫作為及執行項目，均遵照財團法人法、基金會捐助暨組織章程等相關規定辦理，以遺產核發及照顧、救助並服務清寒榮民（眷）為事業目的。平日會務運作，除依相關規範辦理外，遇有重要業務及興革事項，均提請董事會議決，並在主管機關指導下施行。近年在主管機關暨其所屬單位協助，及基金會全體董事、監察人與秘書處同仁共同努力下，秉持「取之於榮民、用之於榮民」及「量入為出」的原則，逐步擴大照顧與服務榮民（眷），近年推動重大工作說明如下：

- (一)提升「就學補助」核發標準：每人每學期原核發 6 千元，自 108 年度起調增為公立大學 8 千元、私立大學 1 萬元。
 - (二)提升「獎學金」核發標準：大學生部分原核發 1 萬元，自 108 年度起調增為 1 萬 2 千元。
 - (三)新增「菁英圓夢計畫」：為鼓勵清寒榮民子女努力向學，自 108 年度起針對就讀國內高中、大學，並申請獲得國外一流學府入學資格者，給予一次性國外生活補助。每年評選 1 次，高中及大學共計 3 名，每名 40 萬元；碩、博士共計 4 名，每名 50 萬元。
 - (四)提升重大災害及意外救助金額及擴大救助對象：自 108 年度起提高榮民（眷）重大災害意外事故救助金補助標準；109 年度將第二類退除役官兵於輔導期限內者，及國軍因戰、演、訓任務傷亡人員，納入救助對象；110 年度將「COVID-19 染疫確診」及「注射疫苗後疑似不良反應」亡故之榮民（眷），比照重大災害事故予以救助。
 - (五)與文化部、桃園市文化局及全國各地眷村文化組織合作：自 109 年度起共同辦理榮民文化推廣與保存相關活動，加強宣揚榮民正面形象，與基金會優質公益服務核心價值，爭取民間企業認同與協助。
- 二、未來仍將持續秉持服務、公益及創新的精神，強化與榮民（眷）相關之個人及公益團體（機構）聯繫，並積極參與榮民（眷）相關活動，適時宣揚會務推展及訪視、慰問孤老無依榮民（眷），創新微電影拍攝題材及榮民文化推廣活動，吸引潛在捐贈意願者，以期廣拓財源，增加捐贈。
- 三、增進資產管理效能、推動不動產多元活化措施及靈活財務調度，期增加整體收益，以適度提供榮民（眷）重大意外災害救助、清寒榮民子女大學以上獎助學金等經費，以達成目的事業。

主 要 表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收支營運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數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73,042	100.00	收入	96,613	100.00	75,800	100.00	20,813	27.46	
43,461	59.50	業務收入	59,700	61.79	48,900	64.51	10,800	22.09	
26,170	35.83	受贈收入	47,700	49.37	40,900	53.96	6,800	16.63	
17,291	23.67	其他業務收入	12,000	12.42	8,000	10.55	4,000	50.00	
29,581	40.50	業務外收入	36,913	38.21	26,900	35.49	10,013	37.22	
24,811	33.97	財務收入	33,113	34.27	23,900	31.53	9,213	38.55	
4,770	6.53	其他業務外收入	3,800	3.93	3,000	3.96	800	26.67	
108,642	148.74	支出	96,549	99.93	99,913	131.81	-3,364	-3.37	
101,476	138.93	業務支出	91,391	94.59	97,177	128.20	-5,786	-5.95	
8,373	11.46	勞務成本	9,592	9.93	8,605	11.35	987	11.47	
1,911	2.62	管理費用	1,739	1.80	1,612	2.13	127	7.88	
91,192	124.85	其他業務支出	80,060	82.87	86,960	114.72	-6,900	-7.93	
3,880	5.31	業務外支出	2,158	2.23	2,236	2.95	-78	-3.49	
866	1.19	財務費用	800	0.83	750	0.99	50	6.67	
3,014	4.13	其他業務外支出	1,358	1.41	1,486	1.96	-128	-8.61	
3,286	4.50	所得稅費用	3,000	3.11	500	0.66	2,500	500.00	
3,286	4.50	營業所得稅	3,000	3.11	500	0.66	2,500	500.00	
-35,600	-48.74	本期賸餘(短絀)-註	64	0.07	-24,113	-31.81	24,177	-100.27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短絀)			64		
	利息股利之調整			-30,613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賸餘(短絀)			-30,549		
	調整非現金項目			812		
	收取利息			26,813		
	收取股利			3,80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7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基金增加			10,000		本年度遺產收入轉入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0,8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253,745		111年12月31日預計數(資產負債表)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264,621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淨值變動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上年度餘額	本年度增(減)數	截至本年度餘額	說明
基金	2,399,542	10,000	2,409,542	
創立基金	1,000,000	0	1,000,000	
捐贈基金	1,399,542	0	1,399,542	
待轉法定基金		10,000	10,000	本年度增(減)=本年度預估遺產收入1,000萬元。本基金會係由輔導會將亡故榮民遺產捐助成立，遺產收入性質屬基金，須於次年向臺北地方法院變更增加基金數額登記，不列收入。
其他基金	0	0	0	
公積	0	0	0	
捐贈公積	0	0	0	
資產增值公積	0	0	0	
其他公積	0	0	0	
累計餘絀	358	64	422	
累計賸餘	358		358	
本期賸餘(短絀)		64	64	
合計	2,399,900	10,064	2,409,964	

明 細 表

財團法人榮民榮譽基金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目名稱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說明
43,461	業務收入	59,700	48,900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增列1,080萬元。
26,170	受贈收入	47,700	40,900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增加680萬元，係捐贈收入增加所致。
26,170	捐贈收入	47,700	40,900	本年度除一般捐贈外，積極推動企業募款，估計如列數。
0	遺產收入	0	0	82年9月17日以前亡故榮民遺款依法應捐助本會，自97年度決算起將本科目收入改列「待轉法定基金」，於次年向地方法院辦理變更基金數額登記悉數轉入基金；經近年積極辦理不動產標售及多元活化措施，所餘不動產多屬屋況破舊或地處偏僻，出售不易，估列遺產收入1,000萬元。
17,291	其他業務收入	12,000	8,000	不動產標售淨利，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增列400萬元。
29,581	業務外收入	36,913	26,900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增列1,001萬3千元。
24,811	財務收入	33,113	23,900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增列921萬3千元，係利息收入增列921萬3千元所致。
18,949	利息收入	26,813	17,600	配合中央銀行貨幣政策，各銀行定存利率調升，按定期存款22億3,439萬元、利率1.2%計算利息收入編列。
5,862	租賃收入	6,300	6,300	本年度光復北路133,135號1,2,3樓房屋出租、故榮民遺產出租及其他擴展活化之租賃，估計如列數。
4,770	其他業務外收入	3,800	3,000	投資欣林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等現金股利、獎金、酬金及其他等收入，估計如列數。
73,042	合計	96,613	75,800	本年度預算數增列2,081萬3千元。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101,476	業務支出	91,391	97,177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減列578萬6千元。
8,373	勞務成本	9,592	8,605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增列98萬7千元，係按政府公務人員111年度調薪比率計列，員工薪資、獎金、保險費及退休撫卹等均相對增加所致。
4,992	員工薪資	6,295	5,918	依編制員額14員計列，每月支薪52萬4,580元。
1,733	獎金	1,828	1,233	按編制員額14員，發給1.5個月年終獎金、1個月考績獎金及慰勉工作辛勞與績優等獎金，合計如列數。
653	保險費	863	802	本基金會負擔員工勞、健保費，平均月付7萬1,917元。
808	退休撫卹	382	428	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按勞工局核定之6%提撥率，以每月薪資總額提撥。
187	休假補助費	224	224	按員工年資核准休假天數與支給標準日支1,143元，每人估列1萬6千元。
1,911	管理費用	1,739	1,612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增列12萬7千元，主要係折舊費用增列10萬2千元所致。
385	修繕維護費	200	200	房舍、水電空調及資訊設備保養、維修、環境清潔及耗材更換等每月約需1萬6千餘元，合計如列數。
110	旅運費	110	100	訪查榮民榮眷、公差洽公共交通費、旅費、誤餐費等計需如列數。
141	零星購置費	150	200	購置慰問品、材料、清潔衛生、書報刊物、有線電訊、廣告等雜項，每月約需1萬2千餘元，合計如列數。
132	水電費	132	92	電費12萬7千元，水費5千元。
93	郵電費	95	90	一般公務用郵資4萬5千元、電話費5萬元。
188	文具印製	190	170	辦公用文具、紙張、預決算書表、報告及感謝函印製等，估需如列數。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862	折舊費用	862	760	房屋折舊費用72萬7千元、辦公及雜項設備折舊費用13萬5千元。
91,192	其他業務支出	80,060	86,960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減列690萬元，主要係就學補助減列360萬元及榮民文化推廣減列280萬元所致。
55,233	就學補助	52,960	56,560	1. 每學期核發1次、1年2次，發放對象為就養榮民遺眷、未領取退休俸榮民子女，因應少子化影響，並參考110年度實際發放人數，估計本年度核發5,400人次（公立2,120人、私立3,280人）；核發標準：公立大學每人8千元、私立大學每人1萬元，全年計需4,976萬元。 2. 菁英圓夢計畫：補助榮民子女國外求學學費補助，每年評選1次，高中及大學共計3名，每名40萬元；碩、博士共計4名，每名50萬元，合計需320萬元。
3,900	獎學金	3,900	3,900	1. 每學年核發1次，核發名額300名，其中，博士班25名、碩士班75名、大學生200名。 2. 核發標準：研究生1萬5千元，大學生1萬2千元。
1,676	遺產撥還及不動產處理	1,800	1,500	撥付輔導會所屬各地榮服處（榮家）代管，尚未撥交本會亡故榮民遺留不動產有關保管經費，及移交過戶後不動產管理、鑑價、標售等費用，估需如列數。
0	遺產核發	100	100	申請遺產核發1人，估計如列數。
6,250	重大災害及意外救助	4,800	4,800	1. 救助對象：榮民或榮眷因遭受重大災害、意外事故，致死亡或重度身心障礙以上者。 2. 核發標準：榮民本人、父母、配偶或子女，救助金3萬元；就養榮民遺眷、子女，救助金5萬元；屬低收入戶者，救助金6萬元。

財團法人榮民榮譽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6,071	宣導慰問	2,400	3,200	3. 全年預計發放救助金155人次（149人次*3萬元、3人次*5萬元、3人次*6萬元），合計480萬元。 補助輔導會所屬榮服處、榮家等機構、國軍單身退舍及相關民間團體舉辦各項公益活動，全年預計補助85場次、參與人力150人次，並適時協助及慰問榮民（眷），以實質嘉惠榮民（眷），另製作宣傳用品，以提升捐款意願，估需如列數。
18,062	榮民文化推廣	14,100	16,900	1. 拍攝榮民（眷）優良事蹟相關影片，藉以宣揚大愛榮民善行義舉，年度預劃拍攝2部，計180萬元。 2. 鼓勵國內大學研究所碩（博）士班學生，研究及撰寫榮民推廣介紹及文化保存相關學位論文，辦理「榮民文化主題碩博士論文獎勵及補助案」，計30萬元。 3. 依本會「榮民推廣介紹及文化保存合作要點」辦理：(1)與各地方眷村、文化組織合作計畫，計300萬元。(2)與桃園市文化局共同推動「中華民國眷村資源中心合作案」，計500萬元。 4.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委請專業廠商撰寫專題報導，規劃整體宣傳作為，以提高曝光率，廣拓觸及層面，爭取企業募款，計400萬元。
3,880	業務外支出	2,158	2,236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減列7萬8千元。
866	財務費用	800	750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增列5萬元，係租賃費用增加所致。
866	租賃費用	800	750	租賃房屋所需地價稅、房屋稅、折舊費、修繕費、分攤大樓管理費、水電費及相關行政作業費用等。
3,014	其他業務外支出	1,358	1,486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減列12萬8千元，主要係董監事會減列8萬元所致。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186	協調聯繫	250	300	為促進會務運作及強化公務協調遂順等有關聯誼、訪問、致贈等作業，估需如列數。
496	董監事會	530	610	計畫召開董事會3-4次(臨時會1)，及第10屆董監事遴選作業，所需董、監事出席費、交通補助費、誤餐及行政支援等。
240	顧問費	350	370	會計師簽證費30萬元、法律顧問5萬元。
2,005	一般稅捐及規費	141	120	會所房屋稅6萬2千元及地價稅7萬4千元、法院登記費與其他稅捐規費等5千元。
87	團體意外險	87	86	員工團體意外險及華欣大樓火險。
3,286	所得稅費用	3,000	500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增列250萬元。
3,286	營業所得稅	3,000	500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增列250萬元，係不動產標售土地增值稅改列所得稅費用所致。
3,286	營業所得稅	3,000	500	不動產出租扣除相關租賃費用後，年度結算淨額需繳交營所稅，估計如列數。
108,642	合 計	96,549	99,913	本年度較上年度減列336萬4千元。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無	0	
合 計	0	

財團法人榮民榮譽基金會

轉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投資事業名稱	本年度增(減-)數	累計投資淨額	持股比例	說明(111年6月持股數)
欣中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0	275	0.00772%	13,914股
欣隆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0	0	0.00000%	2股, 38元
榮電股份有限公司	0	0	0.00000%	1股, 20元
欣彰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0	12	0.00049%	1,969股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0	25	0.00059%	1,060股
欣嘉石油氣股份有限公司	0	30	0.00666%	2,513股
欣林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0	16,406	0.41206%	571,357股
欣欣客運股份有限公司	0	4	0.00021%	107股
國華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0	31	0.01555%	1,555股
欣雲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0	50	0.00355%	2,518股
泛亞工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0	11,407	0.99673%	1,140,679股
合計	0	28,240		

參 考 表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0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目	112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1年(上年) 12月31日預計數	比較增(減-)數
	資 產			
2,278,510	流動資產	2,264,671	2,253,795	10,876
2,277,084	現金(銀行存款)	2,264,621	2,253,745	10,876
55	預付費用	50	50	0
1,371	應收款項	0	0	0
25,844	非流動金融資產	28,240	28,240	0
148,3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6,761	147,623	-862
126,009	土地	126,009	126,009	0
21,638	房屋及建築物	20,189	20,916	-727
442	辦公設備	342	417	-75
294	雜項設備	221	281	-60
0	其他資產	0	0	0
0	存出保證金	0	0	0
2,452,737	資產合計	2,439,672	2,429,658	10,014
	負 債			
54,980	流動負債	28,500	28,550	-50
8,171	應付款項	3,200	3,350	-150
46,809	其他流動負債	25,300	25,200	100
0	本期所得稅負債	0	0	0
1,208	非流動負債	1,208	1,208	0
1,208	什項負債	1,208	1,208	0
1,075	存入保證金	1,075	1,075	0
133	其他負債	133	133	0
56,188	負債合計	29,708	29,758	-50
	淨 值			
2,372,078	基金	2,409,542	2,399,542	10,000
2,342,817	法定基金	2,399,542	2,372,078	27,464
29,261	待轉法定基金	10,000	27,464	-17,464
24,471	累積賸餘	422	358	64
24,471	累積賸餘	422	358	64
2,396,549	淨值合計	2,409,964	2,399,900	10,064
2,452,737	負債及淨值合計	2,439,672	2,429,658	10,014

財團法人榮民榮譽基金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稱)	本 年 度 員 額 預 計 數	說 明
專任人員	14	依編制人數14員計列。
秘書長	1	
副秘書長	1	
秘書	12	
合 計	14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津貼	獎金	退 休、 卹償 金及 遣費	分攤保 險費	福 利 費	其他	總計
專任人員	6,295			1,828	382	863		224	9,592
合 計	6,295			1,828	382	863		224	9,592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榮民文化推廣			4,000						委請專業廠商撰寫專題報導，規劃整體宣傳作為，以提高曝光率，廣拓觸及層面，爭取企業募款。
	合 計			4,000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董事長、秘書長簡歷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董事長
各項給與資料表

職稱	董事長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李文忠 47年06月20日
職權說明	法人代表對外代表基金會、董事會之召開及擔任主席、專任人員任免之核定。
學歷	臺中一中畢業 國立臺灣大學肄業 淡江大學戰略研究所肄業
經歷	臺灣勞工運動支援會執行幹事 國民大會第二、三屆代表 民主進步黨黨團幹事長 立法院第四、五、六屆委員、民主進步黨黨團副總召集人 國防委員會召集委員 民主進步黨中央黨部組織部主任
經營投資事業情形	無
每月支領月薪	無
獎金及福利	無
附記	一、本會組織章程第17條：董事長為無給職。 二、111年7月13日獲第10屆第1次董事會推選擔任董事長。

財團法人榮民榮譽基金會秘書長
各項給與資料表

職稱	秘書長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徐健寧 58年1月5日
職權說明	受董事會指揮、監督、綜理會務；本會例行事務決行、董事長授權事項處理。
學歷	空軍機械學校 空軍航技學院後參班 國防大學中正理工學院兵器系統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國防大學國防管理學院戰略班
經歷	空軍第二基勤大隊大隊長 空軍司令部後勤處設施組組長 空軍作戰指揮部後勤處處長
經營投資事業情形	無
每月支領月薪	34,465 元
獎金及福利	無
附記	<p>一、捐助暨組織章程第 17 條：秘書長為專任有給職，給與標準由董事會通過後，報請輔導會核定。</p> <p>二、現行給與案於 111 年 2 月 22 日簽請董事長核定，並於 111 年 3 月 30 日第 9 屆 9 次董事會追認通過，會議紀錄奉輔導會 111 年 4 月 13 日輔服字第 1110026163 號函准予備查。</p> <p>三、110 年 7 月 5 日任職。</p>

主辦會計：會計 趙業遠

首長：董事長 李文忠